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
- 2、本次会议于2025年7月18日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2号会议室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徐辛迪女士、独立董事牛红军先生、汪吉女士、汪顺静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
-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闫永革先生主持，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和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7.96元/股调整为5.29元/股，将本次激励计划已获授但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82.5万股调整为115.5万股。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 714,112 股，同意为本次满足归属条件的 42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归属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鉴于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失去激励对象资格；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其第三个归属期个人层面可归属比例为 80%；以及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指标达到业绩考核层面的触发值而未达到目标值，同意

对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40,888 股进行作废处理。

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作废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合计 761.17 万元（最终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负责办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事宜，专户注销完成后，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作废部分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八日